柳州市水利局

2020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柳州市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柳州市水利局2020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柳州市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六、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七、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八、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柳州市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保障全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市水利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草案，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的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全市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区域以及重大水利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管理、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组织编制、审查水利基建项目建设书和可行性报告。组织提出中央和自治区水利建设投资计划申报建议、市本级水利建设投资计划安排建议，统筹协调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和绩效管理。承担水利统计工作。

（四）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组织开展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时监测等工作，发布柳州水资源公报。

（五）负责全市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市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指导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全市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全市重要江河湖泊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全市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负责全市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县区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水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及堤防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负责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工作,统一编制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指导监督病险水库、水闸、江河堤防的除险加固。负责全市水利建设工程项目的招投标监督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市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有关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开展全市水利科技工作。组织拟订水利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组织重要水利科学研究、水利科技成果转化、水利先进实用新技术引进和推广应用工作。负责水利科技成果管理、评价。监督实施水利行业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

（十）指导全市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市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和负责农村水电的行业管理，组织实施水电农村电气化、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及小水电代燃料等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

（十一）组织全市重大水事违法案件的查处，协调跨县区水事纠纷，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十二）承担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相关工作。承担柳州市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事务，组织指导全市河长制工作落实和监督考核。督促落实柳州市河长会议议决事项和总河长、河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十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洪水干旱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江河水情旱情监测预报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专业技术支撑。

（十四）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开发中长期规划和计划项目的编报和审批工作。拟订移民工作管理办法，并组织和指导实施。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后期扶持和移民遗留问题处理工作。负责对侵占、截留、挪用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资金、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处罚工作，并开展后扶项目的监测评估和稽查工作。负责对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的科学文化知识和实用技术的培训工作。

（十五）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的管理、协调、监督、检查、指导，推进全市水利水电移民工作。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水库淹没处理和移民安置工作。协调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工作，提出解决水库移民安置问题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资金管理工作。承办自治区水库易地扶贫安置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共有直属单位8个，其中6个单位编报部门决算报表：

（一）行政单位1个，为柳州市水利局机关；

（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3个，分别是柳州市水利工程建设发展中心、柳州市水政监察支队、柳州市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

（三）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个，分别是柳州市龙怀水库管理所、柳州市河长制工作促进中心,柳州市水库移民服务中心（柳州市水土保持监测分站）,其中柳州市水库移民服务中心（柳州市水土保持监测分站）2020年由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变更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20年度为其过渡期仍编报集体企业财务会计决算报表，不编报部门决算报表；

（四）差额拨款事业单位0个；

（五）自收自支事业单位1个，柳州市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编报集体企业财务会计决算报表，不编报部门决算报表。

**第二部分：柳州市水利局 2020年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附件1：柳州市水利局 2020年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柳州市水利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收入总计39,083.16万元，支出总计39,083.16万元，与2019年收入总计51,569.19万元，支出总计51,569.19万元相比，收、支分别减少12,486.03万元；分别下降24.21%。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为：2020年度项目数减少。

**二、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总计39,083.16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454.47万元；占比88.16% ；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30万元；占比0.26%；其他收入1,291.82万元占比3.31%，年初结转和结余3,236.57万元，占比8.28%。

**三、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36,321.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98.08万元，占11.56%；项目支出 32,123.21万元，占88.44%。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34,688.55万元、34,688.55万元。与 2019 年收、支总决算41,932.37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243.82 万元，下降17.28%。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的原因为：2020年度项目数减少。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部门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4,231.1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36,321.29万元的 94.24%。与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1,543.23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312.09万元，下降17.60%。减少原因为：2020年项目数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231.1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42.28万元，占1.88%；卫生健康支出314.12万元，占0.92%，城乡社区支出1,288.42万元，占3.76%；农林水（类）支出31,698.21 万元，占92.60%； 住房保障（类）支出288.10万元，占 0.8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525.92万元，支出决算为34,33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安排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涉及项目有：洋溪水利枢纽工程7,200万元，柳州市城区防洪工程建设和防洪工程运行管理资金1,080.00 万元，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10,485.28 万元等；二是部分支出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63.83万元，支出决算为69.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新增退休人员，追加预算支出5.87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 （项）。年初预算为27.25万元，支出决算为2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新增退休人员，增加调整预算支出0.85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0.16万元，支出决算为372.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人增资，增加调整预算支出36.62万元。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5.09万元，支出决算为171.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基数变更，减少预算支出0.24万元。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48.89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人增资，增加调整预算支出0.79万元。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40万元，支出决算为22.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人增资，增加调整预算支出6.66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25.34万元，支出决算为142.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人增资，增加调整预算支出16.65万元。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余0.14万元支付职工医疗保险费用。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7.7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加竹鹅溪流域深度治理项目经费90.00万元，实际支出57.73万元，2020年年末结余32.27万元。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 万元，支出决算为1,085.6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余133.38万元，年度内增加柳州市城区防洪工程建设和防洪工程运行管理资金1,080.00万元、市水上防汛抢险支队抗洪抢险设备日常维护和人员培训等经费180万元，2020年年末结余307.69万元为已建水闸安全鉴定、水闸和启闭机安全检测和等级评定、项目前期经费等，因项目根据执行进度支付，资金结转至2021年支付。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5.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加竹鹅溪流域清淤经费30.00万元、保洁船油料维护费35.00万元、竹鹅溪综合治理工程维护经费80.00万元。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67.61万元，支出决算为1,48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人增资，增加调整预算339.08万元，2020年年末结余公用经费22.01万元，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60.60万元，支出决算为20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压减培训费支出22.94万元，水利项目技术审查费按实际审查项目量支付，由于部分项目技术文件未完成，未实行审查，2020年年末结余30.69万元，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95.03万元，支出决算为17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压减培训费支出17.61万元，第一书记工作经费结余0.46万元，水利行业业务管理经费结余1.16万元，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 预算为7,722.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003.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0.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余17.07万元，追加下达自治区财政水利项目建设资金洋溪水利枢纽工程款7200.00万元、自治区财政水利项目建设资金城区河段治理工程阳和堤工程款500.00万元，增加调整水利工程建设资金68.14万元、柳州市防洪工程建设项目资金751.61万元、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10,485.28万元。年初预算中水利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经费2222.00万元下达至各县区，未纳入本部门决算；年初预算中水利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经费500万元调整至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核算。年末结余18.65万元。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3,533.91万元，支出决算为3,709.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达自治区财政水利项目建设资金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经费13.00万元，年度内增加调整柳州市公务船锚泊地管护经费96.00万元，龙北干渠维修项目工程款61.75万元，增人增资增加人员经费预算19.41万元，年末结余公用经费14.18万元，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年初预算为2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4.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6.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达自治区财政水利项目建设资金——十四五柳州市城区河段新建堤防工程前期工作经费100.00万元，增加调整柳州市防洪体系论证专题研究经费81.75万元，财政收回统筹水利规划编制项目经费46.9万元。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行政执法监督（项）。年初 预算为4.00万元，支出决算为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结余执法差旅费1.61万元，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 预算为1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1.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水土保持监督管理项目按实施进度支付项目款，年末余8.22万元未支付，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2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2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柳州市水资源监测项目按实施进度支付项目款，年末余104.53万元未支付，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2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140.50万元，支出决算为12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水库防汛值守经费30.50万元直接下达至县区，未纳入本部门决算，防汛抗旱应急经费结余3.81万元，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2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基本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郊水利建设项目（倍增工程）400.00万元中300.00万元下达至城区，未纳入本部门决算，100万元分解成其他项目（内控信息系统60万元，十四五农村供水规划40万元）调整至其他分类。

2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制工作业务经费结余0.34万元，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2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项）。年初 预算为1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水库移民后扶管理工作经费结余0.45万元，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2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调整预算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专项资金100.00万元。

2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5.67万元，支出决算为1,224.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4.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达自治区财政水利项目建设资金（第一批）水利统计规范化建设项目7.06万元，自治区财政水利项目建设资金，建设柳江干流河长云和天眼监控系统试点等69.30万元，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第二批），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16.78万元；增加调整内部控制信心系统建设项目资金60.00万元, 执法用船购置83.60万元，柳州市本级财政水利专项资金（补助城郊水利）89.85万元，2020年柳州市财政水利专项资金（第一批）（年初预算中水利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经费500万元调整）500.00万元，已故人员抚恤金及遗嘱困难补助5.94万元，柳州市“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编制40.00万元，2020年柳州市财政水利专项资金（第二批）86.00万元, 后扶项目政策实施管理工作经费1.00万元，后期扶持项目评审验收及水库移民“十三五规划”修编经费9.90万元，柳州市河长制项目建设及运行维护经费结余16.94万元，已由财政收回统筹。

27.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调整2020年柳州市本级精准扶贫工作经费10.00万元。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 预算为262.62万元，支出决算为285.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人增资，增加调整公积金22.90万元。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加调整住房补贴支出2.58万元。

六、**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196.5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728.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467.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4.13万元，支出决算为4.97万元，完成预算的35.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97万元，完成预算的24.48%。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18.91万元减少13.94万元，下降73.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万元,增减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决算减少13.14万元，下降86.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71万元，下降21.22%。

2019年和2020年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公务车划转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管理，公务用车运行费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列支；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万元，占40.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97万元，占59.7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机关和所属单位因公出国 （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2.00万元。主要用于我部门一辆工程车维修养护及油料费。2020年，机关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工程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2.97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0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97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到我单位开展公务活动接待产生的工作餐费。2020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2个、来宾332人次。

八、**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年度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00.30万元、100.30万元。与 2019 年收、支总决算169.48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9.18万元，下降40.82%。其中，支出情况为：

2020年基金拨款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100.30万元，决算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安排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涉及项目有2020年竹鹅溪河道清淤疏障工程；二是部分支出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2.0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2019年结转资金竹鹅溪河道清淤疏障工作支出经费12.27万元，增加调整2020年竹鹅溪河道清淤疏障工程款69.78万元。

2．农林水支出（类）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2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动用2018年第二批国家重大水利建设基金18.25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

**十、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1个，二级项目21个，共涉及预算资金14038.00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0年项目自评结果如下：

（1）水利规划编制项目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1.8 分。2020年该项目共实施柳州市竹鹅溪补水工程、柳州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柳州市超标洪水防御预案编制等五个项目规划，实现年初制定目标；项目开展过程未发现其他问题。

（2）柳州市水资源监测项目自评得分为89.01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全年资金执行率83%，二是年度项目数量指标还差一个没完成；主要因为跨县（市、区）河流水量分配方案编制需要河流水量总体数据统计结束后才能编制。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实施进度，推动项目开展。

（3）水利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5.4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原计划该项目将安排1000万元用于农村饮水项目及配套，由于财政另外追加了2000万饮水资金，本次只安排了270万元，导致实际只完成农村饮水巩固提升人口数0.5万人，未达年初制定的6万人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制定目标时认真分析当下情况，结合实际需求，综合评估落实项目类型，确保项目目标与实际开展一致。

（4）城郊水利建设项目（倍增工程）自评得分为94.1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年初设定二级的项目由于局项目的实际规划没得安排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制定目标时认真分析当下情况，结合实际需求，综合评估落实项目类型，确保项目目标与实际开展一致。

（5）水利项目技术审查费项目自评得分为86.8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全年资金执行数为85%，二是完成技术审查项目个数45个，未达到目标值65个;主要因为各县项目前期工作进度慢导致送审延期。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业主单位加快项目前期推进工作，确保项目按计划审查。

（6）城区防洪工程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92.8 分。该项目按计划目标要求完成河东堤护岸建设，建成25座泵站及完成25个泵站设备改造及安装，完成回龙冲拦淤坎的清淤、阳和8标前池支护桩施工、白露配套仓库（一期）工程主体建设和官塘配套已完成洛埠沟泵站仓库及莫道江南支泵站仓库（一期）主体工程建设；项目开展过程未发现其他问题。

（7）防洪工程运行管理项目自评得分为92.8 分。防洪工程运行管理项目根据计划要求完成对已建32.238千米堤防工程、39座泵站进行日常运行维护管理；项目开展过程未发现其他问题。

（8）水库移民扶持项目（补助各县）自评得分为88.17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实际验收项目个数比目标少1。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监督县区项目实施进度，加快推进项目验收工作。

（9）中小型灌区渠系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92.6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项目投资计划下达比计划晚两个月。下一步改进措施：后续提前做好规划，及时分解并下达投资计划。

（10）水库除险加固及安全防护项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2.3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上级及市本级资金超总投资1%内。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规范项目资金比例。

（11）中央农村饮水安全市本级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3.7 分。该项目完成维修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67个，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受益人口4.6万，实现全年目标；项目实施过程未发现其他问题。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柳州市水利局2020市本级预算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20年度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5.55万元，比 2019年428.50万元增加 17.05万元，增长3.98 %，增加原因：人员增加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20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353.81万元，其中：货物支出104.07万元、工程支出3,036.25万元、服务支出2,213.49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年末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为工程用车；单价50万元 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用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柳州市水利局本级拨入其所属二层单位的项目收入、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入代收污水处理费手续费收入、柳州市政府办公室转来三大纠纷办案经费及利息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市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本级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